

证券代码：300820

证券简称：英杰电气

公告编号：2023-029

##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决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含本数）”，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7,181,193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7,185,262 股（含本数）”。现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

#### （一）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

####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扩产项目	30,369.51	21,000.00
2	电化学储能生产项目	9,286.01	8,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11,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合计	50,655.52	40,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计划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扩产项目	30,369.51	17,5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	7,500.00
	合计	37,869.51	25,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计划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 （二）调整发行数量

#####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5%，并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7,181,193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注册同意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

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回购注销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5%，并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7,185,262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注册同意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回购注销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原因**

根据相关法规及监管要求，公司首发项目结项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资金（包含尚未支付完毕的项目尾款、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14,986.61 万元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因此，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相应调减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经上述调整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含）25,0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的事项，公司注册资本发生了变更，由 14,362.3875 万元变更为 14,370.5250 万元。根据预案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经调整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7,185,262 股（含本数）。

##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需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相关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0日